

“金包银”火了,能放心“入”吗?

新华社记者 任军 白瑜 陈旭

近来,售价远低于足金产品的“金包银”饰品走红。然而,有消费者反映,从含金量低到虚假宣传,目前“金包银”饰品市场存在一些不规范现象。

“金包银”能放心“入”吗?消费者该如何避坑?记者在北京、深圳两地进行了调查。

“金包银”走红

在我国重要黄金珠宝集散地——深圳水贝市场,仅水贝一路和贝丽北路两条街,就有十数家门头带着“金包银”字样的店铺,有的面积达百余平方米。晚上8点多,仍陆续有人前来拿货。

“从去年下半年开始,‘金包银’类商品大规模进入市场,这从我们的检测需求大幅增加可以得到印证。”珠宝玉石首饰质检集团(NGTC)品牌建设与市场部负责人孟晓璐等业内人士说。

一般来说,“金包银”饰品指的是在银质基底表面覆盖一层薄薄的黄金,从外观上与足金饰品一样。值得注意的是,“金包银”名称本身并不符合权威机构对“包金”工艺的界定,而是商家对此类商品的通俗叫法。

“不掉色不露白”“外观和足金没有任何区别”“不剪开谁也不知道”……在某个粉丝量过万的“金包银”网店,价格不到千元的莫比乌斯手镯、碎冰冰四叶草手链、八宝罗盘等热门产品累计销量超过千件。

“我之先是卖足金饰品的,在新疆加盟了一家品牌金店。由于金价太高,资金周转不开,就转做‘金包银’了。”在深圳水贝一家“金包银”店铺,带着团队专门从新疆前来进货的海先生说。

这家店铺的销售人员介绍,水贝金价是大盘价加上加工费,比品牌金店便宜不少。目前国内黄金大盘价在每克780元左右,加工费在15元左右,一只30克左右的足金泥鳅背手镯,从水贝拿货需要2万多元。同款的“金包银”,标注金重只有1.02克,仅需不到2000元。



购买存在风险。

(新华社发)

多位业内人士表示,目前一些大品牌金店对“金包银”较为排斥。“品牌金店基本不碰‘金包银’,一般是小厂在做。”水贝市场从事黄金制品零售的店主刘先生告诉记者。

存在缺金、虚假宣传风险

记者调查发现,“金包银”产品实际金重难检测,“缺金”问题较为突出,消费者购买犹如“开盲盒”。

去年11月,国家首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深圳实验室从不同渠道收集了17件“金包银”首饰样品进行破坏性检测,结果显示,金银分离后,有14件样品实际的含金量都少于其宣称的数值。偏差最大的一款,产品对外标称有0.96克金,但分离后金重只有0.19克。

此外,一些商家还通过“保值传承”“回收方便”等话术诱骗消费者。但事实上,由于主体材质是银,含金量少,“金包银”的回收价值较低。

记者走访的北京多家黄金回收

检测。同时目前能提供破坏性检测服务的机构不多,多数也不直接面对消费者,这让维权难度和成本大大增加。”北京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学会秘书长刘志华说。

虚假宣传是消费者购买“金包银”产品时可能面临的又一陷阱。

“手工古法包金”“五层厚包”“不卖镀金”……记者蹲守多个电商直播间时发现,多位主播频频使用话术引流,有的还会展示手工制作“金包银”的视频。

一位大型黄金精炼厂负责人解释说,对并不清楚具体工艺的消费者而言,“包金”听上去更有手作的质感,具有更高的价值和耐久性,而“镀金”则显廉价,因此一些商家在推销商品时会故意混淆工艺。

此外,一些商家还通过“保值传承”“回收方便”等话术诱骗消费者。但事实上,由于主体材质是银,含金量少,“金包银”的回收价值较低。

记者走访的北京多家黄金回收

档口均表示,不接受“金包银”回收。只有一些“金包银”店家承诺可以回收从自家卖出的产品,这意味着如果上游厂家出现问题或是店家倒闭跑路,消费者很容易遇到回收无门的情况。

“‘金包银’产品具有佩戴属性,但肯定不像足金变现那样方便,没有太大投资价值。”中国黄金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张永涛提醒。

地方监管出手,市场仍待规范

根据黑猫投诉平台,不少消费者反馈“金包银”产品在佩戴较短时间后出现金层脱落的现象。有的消费者购买“金包银”手镯半年后想要以旧换新,却发现商家已关门跑路。

记者了解到,如今不少“金包银”产品的生产,是将具有首饰形状的银胚电解清洗后,放入金水中镀上金层。

“金包银”产品大规模流行后,深圳、广州两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发布行政告知书,对采用电镀等方法将金覆盖层镀到银饰品上的镀金银首饰的名称、标签标识、印记、检测证书等进行规范。两地均明确,此类产品的名称应为“镀金银”。除采用机械加工方法将金箔固定包在银饰品外,不得称为“金包银”。

除了产品标识,这类产品的生产标准也应更加明确,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抽检。“深圳市龙岗区珠宝行业协会秘书长石妍说。

“不论是所谓‘金包银’还是其他含金的饰品,厂家要实事求是地注明含量、工艺,线上线下的零售商家要实事求是进行宣传,鉴定机构要加强自律,不能误导消费者。”张永涛说。

此外,由于部分“金包银”网店开业时间较短,店铺信誉积分不高,消费者下单时尤其需擦亮眼睛,警惕低价陷阱。

刘志华建议,消费者提高防范意识。“在直播间购物时,对于主播口述的关键信息要有留证意识,交易时及时截屏或录屏,保留交易凭证,如果发现存在虚假宣传,这些证据可在维权时使用。”(新华社北京6月3日电)

《政务数据共享条例》来了! 将带来哪些变化?

新华社记者 王雨萧 潘洁

国务院3日对外公布《政务数据共享条例》,对政务数据的目录管理、共享使用、平台支撑等工作进行部署。条例将如何推进政务数据安全高效共享利用,进一步提升政府数字化治理能力和政务服务效能?

“规范、高效的政务数据共享,是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和重要引擎。”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孟庆国说,条例作为第一部促进政务数据共享流通的行政法规,标志着我国政务数据管理迈入法治化新阶段。

“长期以来,一些政务数据资源存在底数不清、重复采集、来源不一等问题,难以充分发挥价值。”中国政法大学法治政府研究院院长赵鹏表示,条例首次从国家层面以系统性法规形式明确了政务数据共享的体制、路径、规则、保障措施、法律责任等,为提升政府整体治理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提供了制度保障。

条例将如何助力破解政务数据共享工作实践中统筹管理机制不完善、供需对接不顺畅、共享应用不充分等痛点难点?

赵鹏表示,条例规定整合构建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要求政府部门已建设的政务数据平台纳入全国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政府部门通过政务大数据体系共享政务数据,推动形成政务数据共享“全国一盘棋”格局。

“条例详细规定了数据目录管理、数据共享使用全过程各环节的具体要求,特别是对涉及多部门收集的政务数据,明确数据源部门牵头收集的职责,要求政府部门不重复收集可以通过共享获取的政务数据。这些要求有效弥补了以往政务数据共享工作中的‘模糊地带’,为数据共享提供了更加细致、明确的规则。”孟庆国说。

针对当前普遍存在的“数据孤岛”现象,条例明确“不得通过擅自增设条件等方式阻碍、影响政务数据共享”,对不予共享类政务数据,应当“明确相应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决定依据”,并要求政务数据共享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争议解决处理机制。

如何确保共享的政务数据安全,既促进政务数据共享,又提高数据安全防护能力?

条例明确规定,“按照谁管理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明确政务数据共享各环节安全责任主体”“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防止政务数据被篡改、破坏、泄露或者非法获取、非法利用”等。

“条例坚持促进发展和依法管理相统一、安全可控和开放创新并重,明确了政务数据提供、使用、管理等各环节主体的安全管理义务和责任,为筑牢数字政府建设安全防线提供了制度保障。”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院长余晖说。

专家认为,政务数据安全高效共享利用,将有效助力提升政府服务效能,进一步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

“条例的出台将有力推动多部门各层级之间协同共融,形成‘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合力。”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教授江小涓说。

江小涓表示,通过政务数据的归集共享与分析,可精准匹配符合政策条件的企业和群众,实现政策“免申即享”“精准直达”,将显著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营造更加高效、透明、便捷的营商环境。

为基层减负和赋能水平也将进一步提升。浙江省数据局局长金志鹏表示,条例明确规定上级政府部门应当根据下级部门的履职需求,及时、完整回流相关政务数据,引导分散在垂直系统的政务数据向基层沉淀,将有力推动“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向基层延伸,进一步强化数据直达基层。“过去很多数据由上级部门集中统一管理,导致基层无法充分利用,存在不少重复填报数据的现象。”江小涓说,条例对加强这类数据的共享回流提出明确要求,不仅将有效助力基层减负增效,也将进一步提升数据质量,更好发挥政务数据的效能。

如何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刘旭涛认为,要以应用场景为牵引,从企业和群众办事需求出发,有序推进相关业务系统与地方数据平台数据双向共享,形成“以用促享、以享提质”的良性循环。“实践中还要强化数据安全治理的主体责任,严格管控非必要采集数据行为,依法依规打击数据超范围使用、隐私泄露等数据滥用行为,确保数据善用。”刘旭涛说。

去年以来,国家数据局累计发布了70个公共数据“跑起来”示范场景,助力产业发展、社会治理、民生改善。国家数据局数据资源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积极配合推进条例落地落实,加快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更好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华社北京6月3日电)

户外小心蛇出没! 被毒蛇咬伤怎么办?

新华社记者 赵颖全 陈凯姿

春夏季节,蛇类进入活跃期。随着我国环境保护力度不断加大,曾经多栖息于山林、荒野、农村的蛇类,如今在不少城市中也经常出没,导致蛇伤事件频发,不得不防。

资料显示,蛇咬伤是我国常见动物致伤疾病,每年蛇咬伤病例数百万,其中被毒蛇咬伤人数为10万至30万。

海南省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副主任欧阳艳红提到,被蛇咬后可致局部组织破溃、出血,乃至引起伤者全身过敏反应甚至出现过敏性休克。伤口可能继发破伤风等感染,在干预情况下重症破伤风病死率接近100%。更严重的是,如被毒蛇咬伤,其血液循环毒素、神经毒素、细胞毒素或混合毒素等可造成人全身中毒反应甚至死亡。

遭遇毒蛇咬伤,该如何正确应对呢?

三亚市中医院创伤中心主治医师李响认为“应急处理是关键”。他说,被蛇咬后应尽量避免剧烈活动,以免加快血液循环。在拨打120急救电话的同时,尽可能记住蛇的基本特征,如蛇形、蛇头、蛇体和颜色,最好能拍摄到致伤蛇的照片,现场不要企图捕捉或追赶蛇,以免二次被咬。如果蛇咬住不放,可用身边合适的工具促使它脱离。等待急救时,可摘掉受伤部位的戒指、手镯、脚链等受限物品,防止因后续肢体肿胀导致无法取出而加重伤害。”上述负责人说。

李响同时提醒,被蛇咬伤后应保持受伤部位低于心脏水平以下。

若经专业人士确认为无毒蛇咬伤,且创口较小,可用流动清水清洗伤口并咨询医院是否需要就医。若患者感觉恶心、意识丧失、呼吸心搏停止,要立即侧卧或开展心肺复苏,不建议用止血带结扎,用刀切割伤口,以及嘴吸、冰敷或烧灼伤口,更不能饮酒或采用民间迷信方法等未经证实或不安全的急救措施,要尽快到安全处等待救援或立即前往附近医疗机构。

“专业医务人员在救治时一般会仔细观察伤口形态,留取患者血标本备检,并根据情况进行生命体征监测,必要时进行抗过敏、抗感染治疗。”欧阳艳红表示,目前针对眼镜蛇、五步蛇、银环蛇、蝮蛇等几种典型蛇毒,部分医院储备了相应的抗蛇毒血清。因此,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患者应去储备了血清的医疗机构,以免耽误病情。

海南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急诊和创伤外科副主任袁伟表示,抗蛇毒血清含有特定蛇毒成分抗体,是目前最常用的能特异性中和体内游离蛇毒、阻止其继续损害器官的“解药”,但不同的毒蛇咬伤一般需选择不同的血清治疗。

预防远胜于救治。专家提示,出行时应提前充分了解环境,身处蛇类活跃区域如草丛、树林、溪边、石堆等环境中时,应仔细观察,时刻保持警惕。进入可能有蛇的区域,最好穿高帮厚实的鞋靴和长裤,行走时可用长棍或手杖“打草惊蛇”。尽量避免夜间在可能有蛇出没的地方活动。其次,要谨慎选择户外休息地,不主动招惹蛇类。(新华社海口6月4日电)

芒种话养生

6月5日将迎来夏季的第三个节气“芒种”。中医专家介绍,这一时期气温显著升高,雨量充沛,空气湿度大,闷热潮湿的环境易导致人体阳气外浮,湿邪内蕴,养生防病要注意健脾祛湿,静心养神。

(新华社发)



芒种时节养生防病
要注意健脾祛湿
静心养神

中医专家

权威部门解析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

新华社记者 姜琳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4日宣布,将在30个左右具备条件的城市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试点有何重点、如何开展?记者采访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司负责人。

“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旨在加快推动高质量充分就业,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上述负责人说。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作为现代生产性服务业的重要门类,近年来,人力资源服务业年均服务5000余万家用人单位,其中约40%是制造业企业,形成了大量专门面向制造领域的人力资源服务场景。

“我们联合三部门下发试点通知,目的是在现有经验基础上,探索产业升级与就业促进相互联动的新

路径,推动形成现代化产业体系和质量充分就业高效协同的发展格局。”上述负责人表示。

按照通知,30个左右试点城市将通过3年左右的努力,培育一批面向制造业的专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打造一批融合发展平台载体和联合体,发展一批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人力资源服务创新技术、产品、模式,形成一批推动人力资源和实体经济、科技创新深度融合的政策体系和有效模式。

上述负责人告诉记者,试点城市原则上为地级及以上城市,应当具备较大规模的制造业特别是先进制造业集群、比较发达的人力资源服务业基础、丰富的教育人才资源、较强的区域示范带动作用等条件。

试点城市应统筹就业、产业、财政、金融、土地等扶持政策,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同时充分利用现有资金渠道,推动符合条件的项目列入就业和技能

培训、现代服务业、工业和信息领域有关专项资金扶持范围。

在打造融合发展载体方面,这次试点要求以加强重点产业用工保障为重点,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联合制造业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产业组织、工业园区、先进制造业集群等组建招聘用工联合体;以促进劳动者素质提升和人力资源开发为重点,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联合大型企业、产业链龙头企业等建设跨企业培训中心或组建人才服务集团。

通知提出,培育发展制造业人力资源服务咨询、全球高端人才选聘、专业化人才测评、数字化人力资源管理等服务,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面向制造企业开发优化招聘大模型、智能面试、虚拟现实培训等新产品。

支持制造企业联合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人力资源事务外包、共建人力资源共享中心,为受人工智

能等新兴技术影响的制造业从业人员提供转岗培训和再就业服务,促进传统制造业改造升级。

试点城市还将加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依托产业园建设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劳动关系公共服务平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打造人力资源服务公共保障枢纽。

试点工作有无时间表? 按照部署,7月18日前,由各省人社部门联合相关部门推荐有意愿承担试点任务的城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将组织专家评审并择优确定试点城市。9月底前,试点城市需编制印发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实施方案,开展试点工作。

“我们将加强组织领导,指导地方人社部门和试点城市有序开展试点工作,探索将其列入就业、人才、产业工作重点任务,健全工作机制,强化政策支持,注重跟踪指导,推动取得实效。”上述负责人说。

(新华社北京6月4日电)